

证券代码：833707

证券简称：精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| 修订前 | 修订后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26 万元。 |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26 万元，出资时间 2023 年 10 月 30 日。 |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工商变更要求，拟修改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内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23日